# 证券简称: 富森美 公告编号:2025-006

#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审议程序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分 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须提交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 二、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审字[2025]610Z002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 429, 881, 171. 12 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90,257,240.79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902, 892, 662. 4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为 730,646,277.06 元,盈余公积金为 374,229,470.00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080,745,729.66元。

# 2、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结合公司的盈利水平、整体财务状况, 为体现对股东的切实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符合 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讨论提议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748, 458, 9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8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508,952,079.20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调整原则: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由于 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

按照"现金分红金额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 3、2024年现金分红情况

2024年公司共实施两次现金分红,分别为 2023年度权益分派和 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808,335,655.20元,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具体方案为:以 202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748,458,94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8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508,952,079.20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2024年5月14日,公司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具体方案为:以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748,458,9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99,383,576.00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2024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完成 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5)。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元)	808, 335, 655. 20	808, 335, 655. 20	808, 335, 655. 20		
回购注销总额 (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元)	690, 257, 240. 79	806, 270, 164. 16	783, 050, 306. 45		
合并报表 2024 年度末累 计未分配利润(元)	3, 954, 967, 987. 65				
母公司报表 2024 年度末 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 080, 745, 729. 6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 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 现金分红总额(元)	2, 425, 006, 965. 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 净利润(元)	759, 859, 237. 1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 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 额(元)	2, 425, 006, 965. 6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 四、利润分配预案合理性说明

- 1、本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
- 2、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等与经营活动无关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占总资产比例	2023 年度	占总资产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 产	911, 669, 329. 34	12. 96%	1, 122, 016, 781. 46	15. 88%
衍生金融资产	0	0	0	
债权投资	0	0	0	
其他债权投资	0	0	0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0	0	0	
其他非流动金 融资产	455, 431, 731. 59	6. 48%	454, 055, 894. 28	6. 43%
合计	1, 367, 101, 060. 93	19. 44%	1, 576, 072, 675. 74	22. 31%

3、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水平、现金流状况相匹配,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长期战略规划,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的,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现金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公司在过去 12 个月内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计划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五、其他说明

-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部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禁止内部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分别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